

证券代码：002742

证券简称：ST 三圣

公告编号：2025-36 号

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控股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份
将被司法变卖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、本次司法处置标的为公司控股股东潘先文先生持有的公司 3,220 万股股份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7.45%。本次事项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，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。

2、鉴于本次股东部分股份被公开变卖事项尚处于公示阶段，变卖结果存在不确定性。

一、控股股东股份被司法变卖的基本情况

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通过互联网公开信息获悉重庆市自由贸易试验区人民法院将于 2025 年 5 月 12 日 10 时至 2025 年 7 月 13 日 10 时止（竞价周期与延时除外）在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（网址：<https://sf.taobao.com/023/46>，户名：重庆自由贸易试验区人民法院）公开变卖公司控股股东潘先文先生持有的公司股票 3,220 万股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变卖等股份数量（万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是否为限售股及限售类型	起始日	到期日	拍卖人	原因
潘先文	是	3,220	30.80%	7.45%	否	2025 年 5 月 10 日	2025 年 7 月 13 日	重庆自由贸易试验区人民法院	司法变卖

二、变卖公告的主要内容

1、变卖标的：潘先文先生持有的公司股票 3,220 万股。

2、起拍价：人民币 10,983.42 万元；保证金：1,000 万元，增价幅度 10 万

元；变卖周期 60 天。

三、其他风险说明

1、鉴于本次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变卖事项尚处于公示阶段，结果存在不确定性。

2、若本次司法变卖最终成交，公司控股股东潘先文先生将被动减持公司股份，其在公司的持股比例将降低，仍持有公司 72,354,232 股股份，占公司总股份的 16.75%，本次司法变卖暂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，亦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。

3、本次司法变卖受让方应遵守《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——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》等相关规定。

4、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司法变卖事项的进展情况，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

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6 日